一、2018年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全口径预算（草案）

（一）全口径预算

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将政府性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预算的要求，2018年区本级全口径预算收入210602万元（包括一般公共预算、政府性基金预算、社会保险基金预算，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），安排支出206361万元，当年结余4241万元，具体安排如下：

**1.一般公共预算情况。**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139362万元，其中，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06200万元，上级补助收入30926万元，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736万元，其他调入资金500万元。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139362万元，其中，本级支出 58163万元，上解上级支出81199 万元。

**2.政府性基金预算情况。**政府性基金总收入32523万元，其中，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31951万元、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349万元、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100万元、上级补助收入123万元。政府性基金支出32523万元，主要用于征地和拆迁补偿、土地开发、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、农业土地开发支出、城市建设、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付息等。

**3.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情况。**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38717万元，其中，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32715万元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2233万元，转移性收入3769万元（主要是上年结余）。支出预算38717万元，其中，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10890万元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1761万元，转移性支出26066万元（年终结余4241万元，上解上级支出21825万元）。

**4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。**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。

（二）“三公”经费安排情况

按照国务院中央八项规定要求和厉行节约的原则，严控“三公”经费运行成本，2018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安排523万元，比上年同期增加3.77%。其中，因公出国经费50万元，与上年持平；公务接待费171万元，同比增加6.88%（主要是我区需进一步加大招商工作力度，全力做好承接京津产业转移招商攻坚行动等工作,在招商专项经费中增加公务接待费用）；公务用车购置费12万元，同比增加100%（主要是为消防大队购置1辆执法宣传车）；公务车运行维护费290万元，同比下降1.36%。

（三）政府债务情况

截止2017年底，区政府债务余额143049万元。2018年政府债券应还本14000万元，应付利息5887万元，在政府性基金预算中安排。

（四）预算稳定调节基金

截止2017年底，区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余额3519万元。2018年结合我区情况，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1736万元，用于弥补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差额。